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光电子 公告编号:2024-004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月1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4年1月19日0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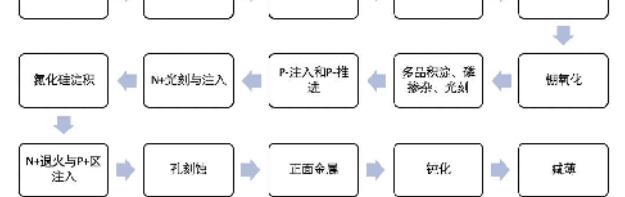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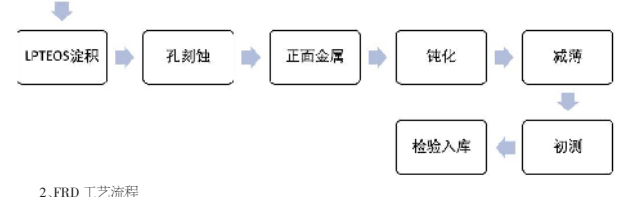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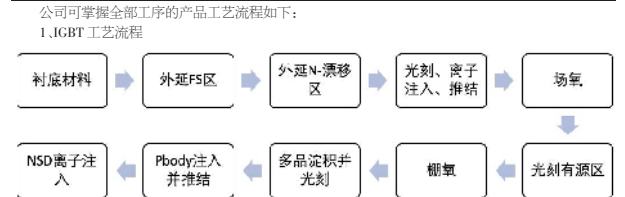
股份总数的0.0709%。 (一)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10名,代表股份150,430,7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084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4.2661%;弃权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Table with 3 columns: Unit (万元), 2023年, 2022年. Rows include Revenue (营业收入), Profit (利润), etc.

注:标的公司与子公司简单合并,未标注。 (二)主营业务情况 标的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LED封装、LED应用解决方案、LED产品和LED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公司...



1.生产优势 标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同冠微拥有一条设计产能42万片的6寸晶圆加工线,计划将产能增加到60万片/年...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2023年, 2022年. Rows include Revenue (营业收入), Profit (利润), etc.

2.上市公司具有T型产品中功率半导体的使用优势 目前应用功率半导体的产品主要分为LED封装、LED光器件和LED元器件三大类...

因此,从行业环境来看,爱特微的功率半导体产品属于电力电子方面的元器件上游领域,而上市公司的灯以景观亮化工程属于电力电子产品的下游领域...

2023年,上市公司副总裁朱业明已兼任爱特微董事。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会在爱特微派驻人员,整体把控爱特微业务,通过向标的公司委派董事、吸引半导体行业优秀人才加入...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由股票市场价格波动、投资者预期等影响,以及深交所和中国证监会审核存在的风险,募集配套资金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在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或融资金额低于预期的情形下...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关于对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3]第331号))...

1.2023年5月22日,深交所对公司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函件回复的公告》中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经公司慎重选择,最终确定本次收购事项为收购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8月)由有限合伙人公司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由中审华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深圳)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由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和深圳中审众环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经公司慎重选择,最终确定本次收购事项为收购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8月)由有限合伙人公司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由中审华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深圳)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由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和深圳中审众环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经公司慎重选择,最终确定本次收购事项为收购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8月)由有限合伙人公司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由中审华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深圳)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由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和深圳中审众环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经公司慎重选择,最终确定本次收购事项为收购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8月)由有限合伙人公司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由中审华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深圳)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由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和深圳中审众环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经公司慎重选择,最终确定本次收购事项为收购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8月)由有限合伙人公司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由中审华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深圳)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由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和深圳中审众环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经公司慎重选择,最终确定本次收购事项为收购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8月)由有限合伙人公司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由中审华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深圳)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由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和深圳中审众环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经公司慎重选择,最终确定本次收购事项为收购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8月)由有限合伙人公司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由中审华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深圳)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由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和深圳中审众环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经公司慎重选择,最终确定本次收购事项为收购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8月)由有限合伙人公司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由中审华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深圳)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由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和深圳中审众环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经公司慎重选择,最终确定本次收购事项为收购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8月)由有限合伙人公司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由中审华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深圳)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由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和深圳中审众环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经公司慎重选择,最终确定本次收购事项为收购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8月)由有限合伙人公司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由中审华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深圳)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由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和深圳中审众环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经公司慎重选择,最终确定本次收购事项为收购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8月)由有限合伙人公司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由中审华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深圳)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由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和深圳中审众环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中审众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